

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

准予行政许可（备案）决定

编号：11000013020240005

许可（备案）号：京演（2024）0014号

（北京奥哲维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）：

你（你单位）于2024年01月05日向本机关提出的（营业性演出（申请）新现场 X 北京喜剧院新春放映季（共8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（2024-02-19 18:30至2024-02-19 21:11，1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（2024-02-18 18:30至2024-02-18 20:48，1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（2024-02-20 18:30至2024-02-20 21:18，1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（2024-02-21 18:30至2024-02-21 20:52，1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（2024-02-17 10:00至2024-02-17 13:29，1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（2024-02-17 15:00至2024-02-17 20:00，1场）；北京喜剧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11号）

(2024-02-22 18:30 至 2024-02-22 21:39, 1 场);北京喜
剧院有限公司(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11 号)
(2024-02-23 18:30 至 2024-02-23 21:30, 1 场)) 申请,
经审查,你(你单位)提出的该项申请符合法定条件(标准),
根据《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》的规定,本机关决定准予行政
许可(备案)。

2024 年 01 月 05 日